

般若心經略說(二)

◆日慧長老



日慧長老，民國十五年五月九日出生，於九十七年七月六日圓寂。私立武昌中華大學肄業。剃染後於法義與實修上深耕潛修，深解經論，學德兼備。歷任台、港諸佛學院校教師。晚年，他將半生遨遊法海，已臻圓熟的佛學思想化為著作，先後著有《佛法的基本知識》、《禪七講話》、《佛教四大部派宗義講釋》、《華嚴法海微波》、《伏心察聞思集》等書，交由慧炬出版社出版。《般若心經略說》與《金剛般若箋註》是他生命最後深得般若法味、中觀正見後的力作。長老在弟子們的心目中，彷彿文殊菩薩，用生命與智慧照亮大家，分分秒秒都活在為求佛法與利益眾生當中。

隨後又以諸法空相之相，告訴尊者舍利弗說：

舍利子！是諸法空相，不生不滅，不垢不淨，不增不減。

這是用不生、不滅，不垢、不淨，不增、不減等六相之所相諸法，綜示諸法空相。不生不滅相者，略指蘊、處、界等緣起法之實相。《中論》說：諸緣起法不從自生，不從他生，不從自他共生，亦不從無因生；既不從無等四邊生因生，則唯從眾因緣生。因為，除此之外，已經找不出別的生因了。若法從眾緣生，即是從無自性生；從無自性生，則是無生。生、滅是相待有，若法無生即無滅。如是，不生不滅，即作法無自性——空之相。

復次，一切法不從自性生，若從自性生，便是我生我，如麥從麥自體生，稻從稻自體生，那還有什麼意義或道理可說呢？又，由我生我是真實生，其生的勢力，將沒有任何外緣可以遏止，如是生將無窮，永遠不能解脫。這種過失甚大，何況世間根本沒有這種我生我的事實存在。這種我生我，若從因、果來說，乃因、果決定是一或相即之義。因、果是一，世間也無此事。

一切法不從他性生，所謂他性，此有二解：一、他即是自，謂麥從他麥自體生，稻從他稻自體生，這還是我生我，只是依生因說他，若如是，則和自性生犯同樣毛病；二、他實是他，謂麥或從稻的他體生，或從粟的他體生，若稻若粟能生麥，也應能生其他一切種物，但，世間沒有此事，故說因、果決定異，或相離，也是說不通的。

一切法由他性、自性共生，如前說即集自生、他生的過失於一身，更沒有道理！故定說因、果不即不離，也是說不通的。

一切法若從無因生，或自然生，這說法既無道理，也不是事實。如是，無因論不能成立。

《中論》破自、他、共、無因等四邊生，本是破外宗之邪見的，惟於他生中，亦破自內宗許有自性的他四緣能生諸法。四緣，謂因緣，次第緣、緣緣、增上緣。由《中論》偈說：

如諸法自性，不在於緣中，以無自性故，他性亦復無。

今於諸法中，尋求因果，因果相即說不通，因果相離說不通，無因更說不通，那怎麼辦呢？

聖龍樹昭示我們說：有辦法，世間法依世間人的約定俗成說，不要去問有無自性，若要問諸法生起的真實狀況，則當如佛說，諸法從眾因緣生，不從自性生；自性無故，他性等亦無；是故，緣起法，唯屬因緣，無自性。如前說，法若從無自性生，無生亦無滅，故所謂生滅、滅生者，只不過是於無量無邊因緣聚散系統中，或剎那，或一期，新生不住，假來相續的流轉變異過程而已。所以說，緣起如幻，不生不滅，空、無自性、無自相，說有說無，說生說滅都不是的，它是不可說相；用凡夫的執著心所用語言來說，是搔不著癢處的，惟有用波羅蜜多慧，才能如實通達。





波羅蜜多慧義，前面已說得很多了，這裏權借一個數學極限概念，試作比喻說明。我人知道，0除任何數之值為無限大，如果用分數表示，可設 $X = \frac{B}{A}$ ，當分母A趨近於0時，則X趨近於無限大，也就是說，這個無限大是X的極限值，它根本不是一個數。今用這個比喻，分數中間的分號比喻思惟觀察，趨近0的分母比喻無分別般若，分子B比喻任一法。我人如能把心放在趨近於0的狀態上，去觀察任一法，其結果，也是離名數的，法離名數即是般若所通達的諸法實相。修習般若之士，何妨把心放在0的狀態上試試看。按：比喻與所比的事往往不能等量齊觀，盼讀者不要硬用數學眼光看這一比喻，也不要延伸到其它的方面去；否則，我寧說：我用錯比喻了，塗掉它吧！

總之：一切法空相，應依緣起性空而說。由緣起法無自性，法唯屬緣起；而緣起又不可言說，故要通達緣起，就非要用到彼岸慧去親證不可。這也是以無生滅慧契入無生滅法之意。

不垢不淨相者，照經的下面所說，這裏是以十二有支三雜染等垢法的緣起、還滅為例而言。此有支緣起，佛教大多數部派，都許它是以自性有的。惟中觀不許，《智度論》說：十二因緣中，說無明畢竟空，故不能實生諸行等。《七十空性論》第八頌說：

緣起十二支，有苦即不生；於一心多心，是皆不應理。

在本頌之前，論主曾設問：「經中廣說緣起能有苦果，諸傳教者亦說一心中有及多心有。」可見當時聲聞部派中便有一心、多心之爭。論主聖龍樹認為都不合理，意謂：若十二有支於一心中同時俱有，則因果俱生，然無此事；若由多心各別起，則前支共心，生已即滅，不能作生後支之因。如是，一心多心都有過失，都不能成立，故說「緣起即無生也」；生相尚無，況能生苦？然則，苦從誰生？謂從無明緣顛倒分別



生。若離顛倒分別，苦亦不生。喻如夢中受苦受樂，實無有生。按：此宗謂眾因緣生法乃是眾緣相待而起，細讀此論可知。

此中應知，若法屬緣起，是由緣起性空無生而說，若說緣起的十二有支，或色、受等有法，則是就世間名言而說。緣起既空，無復可破，故緣起法亦不必破，所破的是倒見倒執，倒見倒執破了，就是諸法實相。這是凡、聖知見問題，不是破有破無的問題，得正知見，無可破，未得正知見，好好地去破破自己見有見無、執有執無的倒見倒執！

總的說來，是告訴我們緣起法、畢竟空，除聖智現見外，依世間邏輯說有說無，說因說果，都說不通，亂猜徒勞！若能信此，修離執的般若智慧才是要務！《智度論》卷八，有頌說：

有念墮魔網，無念則得出，心動故非道，不動是法印。

話說遠了，讓我們回到前說。有支緣起與還滅，是無所有相、盡相。無所有，則無垢；畢竟盡，則無淨，諸法亦如是。故不垢不淨，能作諸法空無自性之空相。

不增不減相者，今依《般若經·深奧品》重點說：五蘊乃至涅槃，六波羅蜜乃至十八不共法等，一切法皆空相，義皆不可說；不可說義、空相義，寧有增、減？故無增無減。菩薩若常觀此諸法不增不減，則與般若波羅蜜行相應。又，〈無作實相品〉說：諸佛世尊，雖各各皆說無量法，度無量眾生，而眾生性不減；若不說法，不度眾生，眾生性亦不增，以眾生、眾生法，佛、佛法都自性空不可得。是故，不增不減，能作此中所說自性空之空相。

據上說不生、不滅，不垢、不淨，不增、不減之諸法空相以觀，則諸法實相畢竟空中，是無所有、盡相無有一法可得。依此，觀自在菩薩說：





是故空中無色，無受、想、行、識；無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無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；無眼界，乃至無意識界；無無明，亦無無明盡，乃至無老死，亦無老死盡；無苦、集、滅、道。

此諸教示，准前所說的六相所相諸法空相，此中，不生不滅二相，遍此中所舉的一切法，如說「是故空中無色」，乃至「無苦、集、滅、道」，謂色自性空不生不滅，故色無所有不可得，乃至苦、集、滅、道亦如是說。不垢、不淨二相，雖亦遍蘊、處、界等三聚法，及四種聖諦法，不過，亦可看作，它乃側重十二有支而立。謂無明、愛、取三煩惱雜染，行、有二業雜染，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、生、老死七生雜染（或作苦雜染），一一皆畢竟空，無所有，不可得，是故說空中無無明，亦無無明盡，乃至無老死，亦無老死盡。說世間生死名流轉，說世間生死盡名還滅，諸法空相中，無如是流轉、還滅事；以此，立不垢、不淨相。不增、不減二相，則似是側重在四諦法輪的畢竟空而立的。如前說，諸佛轉法輪，說法度眾生，出生死得涅槃，而眾生界不減；不說法，不度眾生，眾生界亦不增，以畢竟空中，無佛無眾生，無說法人，亦無所說之法；三界苦無所有，煩惱、業等集亦無所有，亦無苦滅之涅槃及斷煩惱、業之道，故於此中，立不增不減相。如《般若經·四諦品》說：

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用苦聖諦得度？用苦智得度？用集聖諦得度？用集智得度？用滅聖諦得度？用滅智得度？用道聖諦得度？用道智得度？佛告須菩提：非苦聖諦得度，亦非苦智（得度），乃至非道聖諦得度，亦非道智（得度）。須菩提！是四聖諦平等故，我說即是涅槃。不以苦聖諦，不以集、滅、道聖諦，亦不以苦智，不以集、滅、道智得涅槃。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何等是四聖諦平等？須菩提！若無苦，無苦智；無集，無集智；無滅，無滅智；無道，無道智，是名四聖諦平等。



試想：四聖諦既然平等，若世間苦、集，若出世間滅、道，於平等空相中，何增、減之有？

又，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說：

爾時，思益梵天白佛言：世尊！所說四聖諦，何等是真聖諦？梵天！苦不名為聖諦，苦集不名為聖諦，苦滅不名為聖諦，苦滅道不名為聖諦……當知聖諦，非苦，非集，非滅，非道。聖諦者，知苦無生，是名苦聖諦；知集無和合，是名集聖諦；於畢竟滅法中，知無生無滅，是名滅聖諦。於一切法平等，以不二法得道，是名道聖諦。

以上所引經教，都充分地說明了諸法實相中無四聖諦之義。此外，也連帶地說明有支緣起及還滅亦復如此。因有支緣起是苦、集諦，有支還滅是滅、道諦。至於單獨指苦諦的蘊、處、界等，自然也不在話下。所謂蘊、處、界等都指苦諦者，即所謂的蘊自性是苦，界性如毒蛇，處是苦生門，這些都是苦相，苦諦所攝。☉（待續）

好書結緣



佛學名詞——中英巴梵彙集

編者：林忠德

佛教經典開始以文字記載時，是用巴利文和梵文，書寫在貝多羅葉上，故佛經又名貝葉經。為能提供法友參考對照，以充分了解佛學名相的內涵與意義，本書特別蒐羅最常見的佛學名詞，共五百四十一條，以中文、英文、巴利文與梵文對照解釋，期望讀者能進而發心，深入經藏，體解大道，成就佛果，當是本社之所祈盼共勉。

索取方式

歡迎您親至本社索取或請附回郵25元（詳註姓名、地址、電話及本數）。

凡欲索取2本（含）或多本以上者，煩請先來電洽詢回郵金額，以利發行部寄書作業，謝謝您！